

证券代码:000798

证券简称:中水渔业

公告编号:2017-037

##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1. 本次股东大会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:议案7《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未获得通过。
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3.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: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:2017年5月12日(星期五)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:2017年5月11日至2017年5月12日,其中:

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7年5月12日下午1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

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7年5月11日下午16:00至2017年5月12日16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

现场会议地点:北京市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6层会议室。

(三) 股东大会出席及投票情况

1.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1名,代表股份196,563,14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.5277%。

2.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名,代表股份189,583,05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.3456%。

3. 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0名,代表股份6,970,09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1819%。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宗文峰先生主持。召开形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股东大会事会议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6人,出席6人;
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;

3. 董事会秘书陈明先生出席了会议,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;

4.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关军、唐利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cp.cninfo.com.cn>)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,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1. 审议《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. 审议《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3. 审议《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4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5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6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7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8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9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0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1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2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3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4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5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6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52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5372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32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396%。

其中,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(系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,下同)对本议案表决情况为:同意701,106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9389%;反对45,70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7%;弃权6,760,593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624%。

本项议案为普通议案,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,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7.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:

表决结果为:同意189,746,8